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1-019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永红	董事	疗养	龙九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16,640,8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桥起重	股票代码	0025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文斌	段丽媛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	
电话	0731-22504007	0731-22504022	
电子信箱	sid@tqcc.cn	sid@tqcc.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从事物料搬运装备(电解铝多功能机组等专用桥式起重机、通用桥式起重机、港口设备等)、有色冶炼成套装备、立体停车设备、煤炭洗选设备、高温造雪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业务,以及提供自动化、智能化工业生产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黑色及有色冶金、港口、电力等国民经济重要领域。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集机、电、气、液一体化,并不同程度实现了自动化、智能化,技术要求较高,且为非标定制产品。为适应客户特殊生产工艺需求,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以销定产,经营业务流程涵盖确定客户需求、提供技术方案、参与投标谈判、产品设计生产、调试交付使用、售后持续服务等业务全过程。

(3)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经历了几十年的发展,目前行业低端市场整体竞争较为激烈,但公司一直专注于高端细分领域,致力于深入研究客户的工艺需求,结合自身数十年沉淀的起重机专业技术,利用工业互联网、5G+、云平台等信息技术的进步,为客户提供自动化、数字化、信息化、集成化、智能化的物料搬运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主导产品电解铝多功能机组主要用于电解铝行业,2020 年铝价大幅上涨导致行业盈利能力大幅上升,投资意愿有所回暖,但行业产能受到国家宏观调控,预计技术更新换代带来的市场需求会迅速增加,海外项目也会进一步增加;通用桥式起重机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行各业,目前市场竞争整体较为激烈,但专业化、自动化、智能化的高端市场需求增长迅速,而真正满足客户需求的供应能力反而不足;港口设备主要用于港口码头,得益于国家内河港口码头的建设,以及新基建政策力度的加强,市场订单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

根重型机械协会统计数据,物料搬运装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6,588.69 亿元,同比增长 4.87%,其中前八个月营收增长率为负,从九月开始转正并最终实现全年增长;年内经济效益稳中向好,涵盖的所有产品子板块均实现了利润的增长。受海外疫情影响,主要产品进出口额均有不同程度下滑,行业海外市场表现不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501,530,264.03	1,333,867,143.46	12.57%	1,406,078,14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97,225.29	80,946,066.33	-28.23%	106,897,63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47,535.75	50,012,511.43	-146.48%	83,895,28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3,980.80	171,140,902.14	-93.94%	-111,221,60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57	-28.07%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57	-28.07%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3.85%	-1.11%	5.08%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4,008,538,569.34	3,636,886,662.67	10.22%	3,610,068,98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5,562,356.41	2,117,570,971.06	1.32%	2,081,449,725.9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609,695.61	372,219,468.41	443,984,079.67	592,717,02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96,661.91	30,477,483.21	12,728,049.78	20,588,35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16,783.44	27,776,541.07	6,075,677.64	-49,882,97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01,202.33	40,313,652.81	33,037,828.88	32,723,701.4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8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2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08%	341,071,926				
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70,832,040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0%	53,866,933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47,144,362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3.10%	43,900,000				
高健	境外自然人	1.75%	24,725,786				
成国平	境内自然人	1.43%	20,263,945				
邓乐安	境内自然人	1.34%	18,941,064				
刘建胜	境内自然人	1.27%	17,965,710	13,474,282			
徐学明	境内自然人	1.04%	14,695,8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属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十大股东中,高健普通账户持有 11,009,729 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3,716,057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受新冠疫情以及国内经济大环境影响,物料搬运装备行业全产业链生产经营状况遭到冲击,公司外购件供应、产品发货均存在不同程度延期状况,叠加主要下游行业政策调控影响处于非景气周期,给 2020 年实现经营目标带来了极大的挑战。但是,在经营管理层的科学管理及统筹协调下,公司积极推行全面防疫,灵活进行排工排产,不断推动技术创新与效益提升,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年度经营业绩基本实现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50,153.03 万元,同比增长 12.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9.72 万元,同比减少 28.23%。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400,853.8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556.24 万元。

(1)主营业务分析

1)物料搬运装备及配件业务。报告期内,本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12,267.25 万元,同比减少 3.63%。报告期内,公司主导产品电解铝多功能机组及通用桥式起重机不断推进技术升级,在自动化、智能化上取得了重要突破;环保型煤炭螺旋卸船机,公司走在了国内的前列,取得了技术上的突破,也获得了多数的市场订单;"新基建"及国内大循环带来的内河港口发展机遇,对冲了海外业务受阻带来的不利影响。

2)风电设备业务。报告期内,本业务板块实现营收 22,646.88 万元,同比增长 310.73%。报告期内,风电行业受补贴退出影响出现抢装潮,公司紧抓业务发展机遇,新开辟两处生产基地,全年风电塔筒产量创历史新高。

3)其他业务。报告期内,本业务板块实现营收 15,238.89 万元,同比增长 33.89%。报告期内,有色冶炼成套装备业务随着技术的进步,逐渐实现了生产线的自动化、智能化,获得了市场的认可;立体停车设备业务较为稳定,在区域市场形成了品牌优势,自主开发的远程管理云平台及智慧停车 APP,进一步提升了产品市场竞争力;煤炭洗选设备业务由于下游需求不足,市场形势较不乐观,公司积极进行新产品开发,拓展新的经济增长点;高温造雪设备业务消化吸收了以色列 VIM 技术,并形成了自己的系列化产品,在重庆成功打造了示范项目;垃圾焚烧发电设备业务,公司设立了孙公司开展相关工作,并初步取得了一些订单。

(2)坚持技术创新,打造智能制造新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为智能制造赋能的产品发展方向,积极探索 5G+、工业互联网、云平台等信息化技术的行业内的实际应用,并已经在一些应用场景内取得了突破,不断积累智能制造领域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已完成智慧云平台一期建设工作,通过全场景智能连接进行数据分析、远程诊断等新功能,探索实现智能赋能;公司与华为在钢铁冶炼领域打造的华菱湘钢"5GToB"项目实现了 5G+、工业互联在该领域应用零的突破,成为智慧钢铁生态场景的示范标杆;公司在多个智能物料搬运作业应用场景完成示范应用,形成了由点到线的物料搬运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为公司智能化产品拓展奠定基础。在国家环保政策推动下,公司顺应市场需求开发了新产品煤炭螺旋卸船机,解决了煤炭卸船过程中的环境污染问题。

(3)拓宽业务布局,挖掘业绩新增长极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发展原有优势业务的基础上,不断拓展业务深度与广度,推动新产品开发及新市场开拓,取得一定成效。公司成功开发了焙砂起重机、200T 铸造起重机、集装箱门吊、上下料智能行车等新产品,其中焙砂起重机获得印尼订单,标志公司正式进入镍铁行业;公司铜包起重机成功取得欧标 CE 认证,其他主要产品也正在资质申请进程中,开启进军海外高端市场步伐;公司与其他投资者共同发起设立浙江中车尚驰电气有限公司,进一步强化在新能源产业链的资本布局。

(4)强化管理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行业状况、发展战略进行深入研究,并通过召开内部战略会议确定公司未来的战略目标及发展方向,在此基础上认真组织公司"十四五"规划编制,以科学方法推动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以"效益提升年"为契机,推动公司内部生产经营各条线优化整合,加强成本控制及业财融合能力,产品毛利率较预期提升 1.5%,创造了直接经济效益;取得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证书",在车间自动化与管理信息化方向持续发力,不断提升经营效率和精益管理能力,促进运营数字化转型。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物料搬运装备及配件	1,122,672,537.98	892,717,519.57	20.48%	-3.63%	3.54%	-5.50%
风电设备	226,468,802.45	173,246,729.71	23.50%	310.73%	268.21%	8.8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一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1)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账款中不是一项无条件收款权的货款列示在"合同资产"	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资产金额 259,136,717.22 元,调增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资产 254,222,752.46 元;调减 2020 年 1 月 1 日应收账款金额 259,136,717.22 元,调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 254,222,752.46 元。
将预收款项中的商品货款不含增值税部分列示在"合同负债",待转销但税部分列示在"其他流动负债"	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金额 162,623,839.78 元,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28,423,057.45 元,调减 2020 年 1 月 1 日预收款项金额 191,046,897.23 元;调增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负债金额 238,162,109.42 元,调增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30,180,244.61 元,调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 268,342,354.01 元。
将"销售费用-运输费"调整到"主营业务成本"列示。	2020年度调增主营业务成本中列示运输费 1,666,687.27 元,调减销售费用-运输费 1,666,687.27 元。

(2)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账款中不是一项无条件收款权的货款列示在"合同资产"	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资产金额 195,657,962.93 元,调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资产金额 186,783,987.97 元;调减 2020 年 1 月 1 日应收账款金额 195,657,962.93 元,调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 186,783,987.97 元。
将预收款项中的商品货款不含增值税部分列示在"合同负债",待转销但税部分列示在"其他流动负债"	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金额 105,798,920.68 元,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13,870,969.99 元,调减 2020 年 1 月 1 日预收款项金额 119,669,890.67 元;调增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负债金额 103,063,115.11 元,调增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13,504,461.37 元,调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 116,567,576.48 元。
将"销售费用-运输费"调整到"主营业务成本"列示	2020年度无影响。

2.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一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株洲国投对华新科技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株洲国投对华新科技增资 2 亿元,增资后全资子公司华新机电持有华新科技 42.32%、株洲国投持有华新科技 57.68%。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株洲国投已按增资扩股协议缴纳前期出资款,华新科技已完成工商变更,株洲国投成为其控股股东,自本年度起华新科技不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桥舜臣与上海南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发起设立湖南天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天桥舜臣出资 2,550 万元,股权占比 51%;上海南一出资 2,450 万元,股权占比 49%。该二级子公司 2020 年 1 月纳入合并范围。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龙九文

2021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1-010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研发中心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龙九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其中王永红先生委托龙九文先生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2、《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陆大明先生、杨艳女士、易宏举先生、谭永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4,232.07 万元,将减少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5.43 万元,相应减少 202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75.4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4、《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2020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 6,227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416,640,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833.2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2021 年度薪酬报告》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关联董事郑正国先生已回避表决。

8、《关于董事、监事 2020-2021 年度薪酬报告》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关联董事龙九文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3,269.43 万元人民币(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募集资金将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将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2、《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13、《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关联董事王永红先生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4、《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16、《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提名周奇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与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再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18、《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19、《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0、《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周二)下午 14:30 在研发中心七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1、《关于审议公司治理专项工作自查清单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1-018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8 日深交所交易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人员: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新明路 266 号天桥起重研发中心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董事、监事 2020-2021 年度薪酬报告》

7、《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12、《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8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议案 10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议案 5-7、10-12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

此外,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12 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董事、监事 2020-2021 年度薪酬报告》	√
7.00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0	《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
12.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权做明确具体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1-020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元政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2021 年度薪酬报告》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2021 年度薪酬报告》。

7、《关于董事/监事 2020-2021 年度薪酬报告》

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监事 2020-2021 年度薪酬报告》。监事黄元政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9、《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11、《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合理,审批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12、《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符合相关文件规定,进一步完善和健全了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切实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1-021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研发中心七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龙九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分别申请 8,000 万元、10,000 万元额度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 1 年,担保方式均为信用保证,授信用途为生产经营周转。授信业务品种包括